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承德人大工作

承德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第 17 期
2023 年

目 录

2023年12月18日出版

2023年第17期

重要活动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 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经验交流会……………韩海涛（1）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送法进军营活动 ……………绳 伟（1）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宪法周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主题活动……张晓婧（2） 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举办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培训班…王彬彬 赵 亮（3）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退休老干部座谈会……………韩海涛（4） 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召开全市人大财经工作座谈暨业务培训会…赵 楠（4）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召开全市人大系统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会议…韩海涛（5）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举办“智慧人大”平台使用管理业务培训班…韩海涛（6）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坚持人民至上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中求实效、求突破、求创新 ……………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委办公室（7）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论述研究……………王胜军（10） 挖掘拓宽功能 做实做细工作 让代表联络机构成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前沿阵地……………康学新（15）
县区工作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回头看”工作会议 ……………刘 扬（18）
府院之窗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扎实推进 “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张 彬 刘美佳（19）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 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经验交流会

12月5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经验交流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文勤出席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大领导，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出席会议。

会上，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结合开展主题教育工作，围绕换届以来县区人大特色亮点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工作经验以及2024年工作谋划情况进行交流发言。

刘文勤指出，此次交流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总结交流换届以来的人大工作，分析研究人大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是谋划探讨推进地方人大工高质量发展和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举措。

刘文勤对各县市区人大特色亮点工作和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全面回顾和总结了市十五届人大换届以来工作开展情况，对进一步做好全市人大工作明确了目标任务，提出了具体要求。要求各级人大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精心谋划，深入开展立法、监督、决定、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为奋力开创“生态强市、魅力承德”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韩海涛）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12.4”国家宪法日 和宪法宣传周送法进军营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和第六个宪法宣传周，为推动全面贯彻落实宪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承德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了送法进军营活动。活动采取视频会议形式开展。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刘文勤，市委常委、承德军分区政委刘卫平出席并讲话，军分区司令员何晓东主持会议。

此次送法进军营活动以强化官兵宪法意识，提升官兵法律素养为核心，紧紧围绕依法治市和依法强军实际工作有序开展。活动邀请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律专家在活动现场培训讲解宪法知识。参加培训的人员有：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组成人员，承德军分区

部分官兵，市中级人民法院、市立法促进会有关人员，各县（市、区）、自治县有关人员。

刘文勤指出，要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带头遵守和实施宪法，自觉做宪法实施的践行者、维护者，营造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良好氛围，把宪法精神、宪法规范作为我们思想和工作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坚定维护宪法的尊严和权威，敢于同一切违反宪法的言行做坚决斗争。

刘文勤强调，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的重大意义，对照依法强军目标要求，抓住主要矛盾和问题，市人大、市政府、军分区和公检法司各单位要依据各自职责，抓好“五位一体”机制的运行，协同助力，统筹推进军营法治化建设各项工作的落实。要建立协调沟通长效机制，激发军营法治化建设的内生动力，推动全市军营法治化建设水平。要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扎实推动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工作，出实招、求实效，用看的见、摸得着的成果推进法治军营、法治承德建设再上“新台阶”。（绳伟）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 “宪法周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主题活动

12月7日，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以“宪法周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刘文勤，市委常委、承德军分区政委刘卫平率调研组围绕依法建军、依法治军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落实情况，深入军地有关单位进行调研。

调研组一行先后到市中级人民法院、解放军驻承某部队、兴隆县人民法院，了解涉军案件审判处理、人大系统助力军营法治化建设“五位一体”机制落实、军队系统参与备案审查试点等工作情况，同时就军地法院的沟通协作、信息交流、案件会商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刘文勤强调，做好涉军维权工作是人民法院义不容辞的责任，军地法院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高效开展涉军维权案件审理、解决涉军执行案件难题，有效保护好军事设施，维护好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要扎实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注重军地之间的协同，通过各方协调配合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在监督宪法实施、维护宪法尊严和权威、维护国家法治统一中发挥应有作用，创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衔接联动的承德模式，积极作出承德贡献。要努力探索涉军维权工作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加强宣传引导，为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张晓婧）

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举办 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培训班

11月28日至29日，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举办全市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培训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郭士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十五届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市纪委监委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有关人员，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和社会建设工委主任或办事机构负责人，部分人大代表，市人大社会委办公室全体人员，社会委对口联系部门分管负责人等参加了培训班。

培训班邀请了省、市社会建设领域的专家授课并进行了实地观摩、交流研讨。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围绕工作中的特色亮点、存在问题和困难、下步工作安排等进行发言；市直对口联系部门分管负责人结合工作职责和工作实践，围绕本部门主要职能、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发言；与会人员就做好新时代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在《立法法》规定的立法权限内与社会建设领域相关的立法需求等内容进行交流研讨。

郭士刚指出，要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建设的重要论述，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建设的思想认识，毫不动摇坚持党对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全面领导，在学深悟透新思想中把牢社会建设工作的正确方向，筑牢政治信仰，强化理论武装，拓展工作视野，增强履职本领，提升全市人大社会建设整体工作实效。

郭士刚强调，要准确把握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高水平履职尽责；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监督工作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与时俱进，分析研判症结所在，靶向发力；要理清工作思路，进一步增强社会建设工作的针对性，实实在在办成一些实事，用成效回应群众关切；要加强协同配合，在相互支持中形成合力，提升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质量和效能，共同促进承德市社会建设领域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郭士刚要求，要高质量做好2024年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围绕《立法法》规定的立法权限，持续健全完善社会领域法律法规，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增强监督选题的针对性、调研的全面性、过程的有效性、监督意见的科学性以及监督导向的法治性，推动监督成果的转化和运用，不断提升社会建设领域人大监督实效性；要持续强化自身建设，增强规范性、专业性，坚持以思想政治、业务能力和制度机制建设为主要抓手，提升履职能力，推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创新发展。

（王彬彬 赵亮）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退休老干部座谈会

12月8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退休老干部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刘文勤出席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机关党组书记门玉生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部分离退休老干部参加座谈会。

会上，刘文勤围绕“牢牢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承德实践中扛起人大担当”这一主题，为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退休老干部们讲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党课。刘文勤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论述，讲解了现代化的基本含义、发展历程、普遍特征，又阐明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世界意义、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紧密结合承德实际，深度谋划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思路举措。

刘文勤向参会退休老干部通报了今年以来承德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态势，号召退休老干部传递发展共识，凝聚发展合力，坚定发展信心。随后，与机关退休老干部进行深入座谈交流。

刘文勤指出，要突出抓好主题教育，聚焦地方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立法、监督、决定、代表等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要认真梳理退休老干部意见建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老干部工作，努力为老干部送学习、解难题、办实事。要认真筹备明年全国人大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制定详细方案，充分听取老干部意见，以高质量开展系列活动为载体，向全国人大成立70周年献礼。

离退休老同志一致表示，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实际行动积极参与主题教育，继续发挥余热，积极建言献策，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贡献力量。（韩海涛）

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召开 全市人大财经工作座谈暨业务培训会

11月27日-29日，承德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组织召开了全市人大财经工作座谈暨业务培训会。市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曹佐金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相关同志分别就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审计工作进行了政策宣讲和业务解读，各县（市、区）人大财经工委汇报了2023年工作亮点、2024年工作安排，并就财经监督经验做法和如何进一步加强人大财经工作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

会上，举行了十五届人大常委会财经监督咨询专家聘任仪式，市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曹佐金为人大财经监督咨询专家颁发聘书。

曹佐金充分肯定了承德市 2023 年人大财经工作取得的成绩，并指出，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和多重叠加的困难挑战，全市人大财经系统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有关工作部署，以服务大局的责任担当、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人民至上的工作理念，依法高效开展工作，为助推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曹佐金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省委十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十五届九次全会的新部署，找准财经监督工作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以实际行动落实落细省委、市委的工作部署，推动承德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要紧扣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立足承德实际，重点关注民营经济发展和政府债务这两个焦点，抓住优化营商环境这项重点工作，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工作监督，推动政府实施更加有效的政策和举措，促进全市民营经济不断壮大、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防控、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抓好计划预算执行和国有资产监督，看好人民的“钱袋子”，护好人民的家底子，以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彰显人大担当作为。要加强能力建设，通过“自身学习、培训学习、外出学习”夯实业务功底，提升财经工作队伍履职能力。发挥好财经监督咨询专家智囊作用，密切市县两级人大联动协同，汇聚人大财经监督工作合力，为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强市、魅力承德”贡献人大力量。

（赵楠）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召开全市人大系统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会议

12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组织召开全市人大系统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门玉生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负连成主持会议，全市人大系统办公室主任及负责“智慧人大”平台运维管理人员，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全体干部参加了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全国、全省、全市党委和政府秘书长会议精神。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聚焦换届以来办公室工作经验以及明年工作谋划，进行交流发言。同时，对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门玉生强调，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高度重视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按照“智慧人大”建设调度推进会议要求，12月下旬召开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要确保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县人大机关干部职工和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其部门的有关人员，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2024年1月上旬，要确保驻承全国和省人大代表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2024年1月下旬的市人代会上，要确保全体市人大代表和大会工作人员，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2024年2月底之前，要确保县乡人大代表和县乡人大机关干部职工，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要按照时间节点和目标任务，指导和推动机关干部和五级人大代表，积极探索“智慧人大”信息化系统赋能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提质增效、推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思路举措和落地场景，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门玉生强调，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要提高政治站位，筑牢思想根基，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增强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聚焦中心大局，强化责任担当，全面提升服务保障的能力和水平，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公厅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全力服务和保障好各级人大常委会工作，确保人大工作更好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要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效能，努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以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作为加强人大机关自身建设的重要契机，推动“思想大解放、能力大提升、作风大转变、工作大落实”，为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强市、魅力承德”新局面贡献人大力量。（韩海涛）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举办“智慧人大” 平台使用管理业务培训班

11月30日至12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举办承德市“智慧人大”平台使用管理业务培训班。

会议邀请“智慧人大”系统承建单位湖南正宇软件公司高级工程师对“智慧人大”平台的建设目的、推进过程、操作使用和维护管理进行了讲解。

会议要求，要深入贯彻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要求，全面落实文勤主任主持召开的承德市“智慧人大”平台建设使用工作调度推进会会议精神，推广使用“智慧人大”分四步走：一是今年12月下旬召开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要确保市人

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县人大机关干部和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其部门的有关人员，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二是2024年1月上旬，要确保驻承全国和省人大代表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三是2024年1月下旬的市人代会上，要确保全体市人大代表和大会工作人员，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四是2024年2月底之前，要确保县乡人大代表和县乡人大干部职工，全面使用“智慧人大”平台功能。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全体干部，市政府办公室、市监委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分管负责同志，各县（市、区）、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及负责信息化工作的人员参加培训。（韩海涛）

坚持人民至上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中求实效、求突破、求创新

市人大常委会社会委办公室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不仅是民主权利在时间上的持续性，也是人民参与的全过程性，不仅指向理念层面，也是要通过一系列法律和制度安排，真正将社会主义民主发展成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客观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在常委会的领导下，围绕社会建设领域监督、立法等工作，积极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现形式和有效路径、创新制度、搭建平台，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念进一步转化为科学有效的制度安排和具体生动的民主实践，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贡献力量。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监督方向问需于民

以人民为中心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是新时代加强社会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社会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在立法、监督等工作中把满足人民期待，解决人民普遍关注的问题作为出发点和着力点，通过法治方式保障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在立法方面，找准社会建设领域突出矛盾，有针对性地开展立法工作，推动关键问题解决。比如随着人口老龄化问题的加剧，养老已成为关乎国计民生的大问题，承德市人口老龄化水平高于河北省平均水平，已经成为影响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养老事业发展，特别是总书记到承德视察对养老工作作出重要批示，社会委紧紧围绕这一重大民生问题，将《承德市居家养老服

务条例》作为社会委设立以来的首部地方性法规，多次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立法推进会，部署、协调、推进条例修改编制工作，邀请市、县人大代表8人分赴双滦、承德县等参加实地调研，深入了解承德市居家养老现状、老年人需求、存在问题等内容，组织召开相关部门、养老机构参加的征求意见座谈会3次，与街道、社区代表面对面交流讨论，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征集各县（市、区）、市直相关部门居家养老服务意见建议12条，使立法过程充分反映民意。《条例》出台后将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体系，优化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以法治方式保障老有所养，提升承德市养老服务水平。在监督方面，坚持把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工作重点，有规划、有侧重、有针对性地研究和选择监督主题，选题时坚持做到“两个倾听”，即倾听人民群众呼声，倾听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广泛征集监督议题，特别是人民群众、人大代表反映比较集中的、普遍关注的突出问题，作为社会委监督工作的聚焦点，保证各项监督事项都充分反映人民群众的意愿。同时加强与对口联系部门对接，了解对口部门工作动态，建立联系机制，畅通信息交流，在沟通中凝聚合力，在监督中体现支持。近年来社会委开展的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养老服务改革发展、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发展、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安全生产、全民健身、普惠养老、文明行为促进、就业等监督事项，都是围绕人民群众高度关注、普遍关心的问题展开，累计开展“三察（查）”活动23次，形成“三察（查）”报告16篇，努力做到把有限的力量汇聚到推动解决突出问题上，使人大社会建设工作与人民同向同心。

二、坚持不断改进和创新监督方式方法，监督过程扩大群众参与

坚持不断改进和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广纳民意，不断探索反映人民真实意愿的方式方法，确保人大监督过程中充分听取最真实的人民群众意见建议。一是扩大人大代表对监督工作的直接参与。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代表人民，传递着人民的呼声，凝聚着人民的期盼，是人民群众的代言人，在全过程人民民主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人大代表深度参与重点工作，既是保证代表知情知政的必然要求，也是提高民主与监督质量水平的有效途径。三年来，社会委在开展监督工作中坚持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参加执法检查、专题视察、调研活动，对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了认真梳理研究，并落实到具体监督工作中去，最大限度的调动代表的积极性，几年来累计组织各级代表参加活动97人次，提出意见建议108条，有效推进了社会建设领域监督工作提质增效。二是搭建制度平台，充分发挥社会委组成人员作用。社会委坚持把发挥专委会组成人员及其所在单位作用作为重要抓手，建立专委会组成人员“四有”履职制度，确保每位专委会组成人员有分工，有侧重，有作为，有贡献，专委会组成人员根据所在行业领域的工作实际、关注重点，积极、及时提出本行业、本领域中属于市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与社会建设工作有关的、需要通过制定完善地方性法规加以规范或者通过监督形式加以推进的重要

问题；发挥与群众广泛密切联系的优势，积极发掘反馈本行业、本领域关于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好举措、好成效，服务社会建设领域的立法、监督工作。通过搭建制度平台，使各位委员将本职工作和履职工作有机结合，统筹安排，分工协作，充分发挥委员所在单位优势，有效拓展专委会委员参与社会委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汇聚推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合力。三是重视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广泛凝聚社会共识。根据社会建设特点，深入群众，深入基层，聚焦养老、民生保障、创新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入地开展调查研究，结合年度监督重点，深入基层开展执法检查、工作视察前期调研，面对面听取群众对社会建设工作的意见建议，发现法律法规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普遍问题，在调查研究中了解群众所思所想、发现解决矛盾和问题的办法，通过座谈、讨论、发放调查问卷等多种方式，充分吸收来自代表、来自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使各项工作更加民主，最大限度听取民意、反映民声，确保社会委扎实开展的一项项监督工作、作出的任何决议决定都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

三、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监督结果问效于民

监督不能止于找出问题，最终要落实于整改效果。一是开展持续监督，监督实效更强。为进一步增强监督效果，让监督工作落地有声，三年来社会委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养老问题持续跟踪监督。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时就养老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后，社会委进一步加大了监督工作力度，高频次开展调研、视察活动 9 次，召开座谈会 11 场，省市两级人大代表参加相关“三察（查）”活动 82 人次，提出代表建议 55 条。累计对市政府就业促进、社区和居家养老、全民健身及市殡仪馆建设等 18 项民生工程进行全程督导，制定监督工作方案，与市政府相关部门畅通联络机制，开展实地调研，听取专项工作汇报，确保民生实事项目及重点代表建议高质量完成，让发展成果更多地惠及人民群众。二是落实审议意见清单交办机制，促进监督成果转化。加大督办力度，坚持全面全程督办，2022 年起，对普惠型养老服务等视察工作，引入了《审议意见清单交办机制》，将 6 方面审议意见细化为 9 个具体问题，明确整改重点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切实增强了审议意见交办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在养老、民生等方面发挥了很好地监督作用，2023 年，在开展《承德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执法检查工作中，将进一步落实《审议意见清单交办机制》，切实将人大监督成果转化为民生福祉。三是坚持结果公开，提升监督质效。坚持人大监督与舆论监督相结合，对“三察（查）”等重要监督活动，通过报纸、网站、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及时进行宣传报道，让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更加全面深入的了解人大社会委依法履职情况，了解人大代表在建言献策、服务大局中发挥的作用，扩大监督覆盖面。“三察（查）”报告坚持向政府通报、向社会公开，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的整改建议，要求有关部门结合人大代表、人民群众提出的意见建

议整改落实并进行反馈，落实情况要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切实把监督工作做到人民群众心坎上，提升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社会建设工作关系民生福祉、社会安定，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深化了社会建设的目标任务，从完善分配制度、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等方面，阐述了如何加强社会建设的问题，就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作出新的部署，提出了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和提高公共安全管理水平、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等内容，为新时代人大社会建设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使命和要求。为做好新时代人大社会委工作，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为民工作，为民服务，秉承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思想，认真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各项工作中注重倾听人民呼声，充分反映人民意愿，自觉接受人民监督，把人民群众呼声、人大代表建议作为监督议题的重点，针对养老、医疗、就业等重点、热点问题，开展多种形式的监督工作，持续做好社会建设领域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以及代表建议的跟踪督办，努力推动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养老服务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和高质量完成，满足群众需求，增进百姓福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论述研究

隆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王胜军

一、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特色的民主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论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理论，集中概括了党领导人民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民主政治建设的理论和实践成果，深刻阐明了中国式民主的鲜明特色和显著优势，为新时代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有用的民主。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作为党的二十大报告中的一大亮点，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在新时代中国的新发展、新形态与新表达，人民当家作主是其本质与核心，以人民为中心是其民主治理模式。这一重大理念贯穿理论与实践、

历史与未来，产生于党在人民群众的拥护下进行建设与改革等伟大的社会实践中，是中国共产党与中国人民对人类政治文明形态贡献出的最新成果，是中国式民主的最好概括。

二、我国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显著优越性

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确定为中国式现代化本质要求的一项重要内容，对“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作出了全面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进行这一部署要求的必要性在于全过程人民民主所具有的如下显著优越性：第一，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套包括了民主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和具体制度的系统的民主制度体系。全过程人民民主以民主集中制为原则，形成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新型政党协商制度、统一战线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制度。这一体系中的各个部分有机衔接，为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系统的制度载体、全面的制度支撑和可靠的制度保障，能够在民主运行中充分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第二，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种参与程序多环节、运行机制多链条、参与主体全覆盖的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运行模式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其中包含了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等方面，不仅有利于提高国家治理的质量，也能更全面地倾听民意，使广大人民群众充分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第三，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种有利于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形成稳定有序的社会关系与治理序列的民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我国民主治理的原则，满足人民对民主的合理性诉求是我国民主治理的目标。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上述的民主程序与组织方式，在中央和地方政权之间，国家、社会和人民之间，建构出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治理体系，推动民主体系发挥出整体运转、协同运行、有序运作的民主功能，能够有效调节国家政治关系和人民内部矛盾，推动政党关系、组织关系、民族关系、社会关系等形成强大合力，共同服务于我国现代化建设，也不断推动民主治理服务于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

同时，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优势也在于其所具有的、相较于西方民主的十分鲜明的中国式民主特征。第一，从民主性质的角度来看，全过程人民民主具有公共性。党的领导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保证，其服务的主体是人民，所代表的整体利益最具公共性与普遍性。第二，从民主形式的角度来看，全过程人民民主具有复合性。它在不同环节设定了两种最重要的民主形式——选举和协商，并使二者发挥各自的功能效用，达到了很好的复合效果。第三，从民主过程的角度来看，全过程人民民主具有完整性。在公共政策的整个落实流程中，通过紧扣规划、决策、执行、评估和监督等环节，实现了民主全链条在选举、协商、决策、管理与监督的融会贯通。相较于人民在非选举期间无法行使民主权利的西方选举民主，我国的协商民主很好地规避了西方民主的这一弊端，使人民

能够在政治生活中持续而直接地进行参与，充分调动了人民群众的参与热情，在畅所欲言、群策群力中展现出人民群众的惊人力量。有人民群众、各级人大代表、各行业领域监督员一起同政协委员和民主党派参与中国的民主监督，保证了在选举结束后人民的民主权利也并没有因此而中断，保证了政府行使的公共权力始终服务于人民。因此，我们党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是中国在意识形态领域中牢牢把握构建民主政治话语权、掌握主动权战略的关键一步，是出于冲破民主概念定义权和民主标准制定权被西方国家所垄断现状的国际舆论斗争需要。民主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矢志不渝坚持的重要理念。不同国家的历史条件与民族特性有其自身的独特性，不同国家的民主具有不可复制性。人类的政治文明绝不只有一种，中国人向世界提出了自己的民主话语，向世界作出了“中国有民主，中国更民主”的有力论证，为人类政治文明形态作出了中国贡献。

三、在人大实践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我国发展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民主理论与人大实践的有机结合，是党的民主理念创新的最新成果。从理论层面来说，要把握好三个方面的维度：首先，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承载着党的初心和使命，坚持好完善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就是践行党的初心和使命，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选举、协商、决策、管理、监督的各个环节都坚持民主原则，体现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可靠制度保障。要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这一主要民主渠道作用，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运行的制度机制，使人大各项工作都体现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利益、激发人民创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不断要加强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使得人民民主的“全过程”在实践上与我国政治制度设计高度契合，使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呈现出的特点，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加深民主内涵。第二，要坚持人民当家作主。人民当家作主是中国民主的本质和核心。既要以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又要在实践中将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心上、落到实处。实现科学的制度体系和广泛的民主实践有机统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也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我们通过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保障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建立民主民意反映平台，拓宽交流渠道，重视民众表达以及民众诉求，确保“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全过程”，使人民民主得以全面覆盖，成为适合中国国情的真实有效的民主。在

实践中，我们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基层村民（居民）自治组织等组织形式落实了人民民主权利。第三，坚持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必然要求，必须以《宪法》为基础，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治化，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提供健全的法律保障；在法律的制定程序中坚持立法为民，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价值理念贯穿立法全过程和各环节，持续推进人民民主制度化和法治化进程；在执法和司法中要坚持执法为民、司法为民，在中国式现代化法治建设场景上全面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四、隆化人大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与思考

联系隆化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实际，为了更好地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要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桥梁纽带作用。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依法履职尽责，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内容和生动实践。我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宣传，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为更好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优质服务和有力保障。强化思想保障，持续增进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认识理解。通过举办人大代表、人大专职干部培训班，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宣讲活动，组织代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学习、研究和宣传，引导人大代表深刻领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实践要求，自觉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热情参与者、积极建设者和坚定守护者强化沟通协商，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意平台和载体，提升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在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过程中的导向作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把人大监督工作建立在深入调查研究、汲取群众智慧的基础上，力求取得让人民满意的效果。

第二，要全方位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要在工作方式、工作重心、工作流程、工作效果上紧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提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因此，人大各项工作要围绕“四个机关”的定位展开。在工作方式上，坚持开门监督，倾听民声，充分听取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由人大监督的人民性所决定，人大行使监督权的过程，就是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过程，就是维护人民利益的过程。因此，人大监督必须开门进行，必须广泛听取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这是党的群众路线在人大工作中的具体体现，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题中应有之义。县级人大在日常工作中，无论是工作调研、执法检查、视察调查，还是审议决定重大事项、履行工作监

督，都要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记在心中，坚持转变作风、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深入群众，听到更多原汁原味的百姓声音，使人大监督更好地接地气。在工作重心上，坚持问题导向，关注民生，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督促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更加关注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保、社保等方面日益增长的新期待，把社会关注、百姓关心、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关系最密切、利益最直接、与现实最贴近的教育、就业、扶贫、住房、医疗、养老、司法、社会保障纳入人大监督议题，持续跟踪监督，彻底打通人大监督和政府工作部门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工作流程上，实行全流程全要素监督，把人民的利益维护好、发展好。从实际运行的情况看，人大监督不是一次性的，不是“一查了之”“一听了之”“一问了之”。它是一个完整的过程，是由若干个环节构成的闭环系统。一次成功的监督活动，应该是有头有尾、善始善终；应该是既重过程、更重结果，直至取得让人民满意的实际效果才算结束。实行全流程监督，持续监督，步步深入、狠抓整改落实，让人大监督落地有声、杜绝“半拉子工程”，就是对人民负责、力求让人民满意。在工作效果上，要体现民愿，力求取得让人民满意的效果。人大常委会主要通过定期督办和跟踪检查的方式和途径，督促办理落实。时下，有必要对地方人大创新实践采用发督办函、定期巡查、专题听审、票决测评等手段加以总结提炼，充实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及审议意见跟踪督办制度，以增强工作实效和人大监督的权威。

第三，将机制载体创新贯穿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各个环节。一是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选举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带有基础性意义的内容，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重要环节。通过各级人大依法组织民主选举，提高人大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过程中的领导权和话语权，依据法定程序和民主途径，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到选举工作各环节，选举出了政治觉悟高、综合素质好、个人能力强、群众基础好的各级代表和基层干部，为加快乡村振兴和县域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二是切实深化和创新履职载体和平台。不断做实人大代表履职平台，通过人大代表参加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主席团会议）、参与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和票决民生实事监督、参加省市县“6+1”“5+2”“4+3”等系列“联动监督”工作的视察、调研和检查活动，参加各级“人大代表之家”联系代表和向选民述职活动以及开展“高质量发展惠民生，人大代表展风采”主题实践、“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人大干部在行动”主题学习实践等活动落实人大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人大代表积极主动建言献策，主动作为，推动了文明县城创建、生态环境保护、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等民生事业建设和产业发展，一大批民生实事项目落地实施；人大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政治热情和责任担当进一步凸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生动实践呈现出了新的时代特色。

挖掘拓宽功能 做实做细工作 让代表联络机构成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前沿阵地

滦平县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 康学新

目前，我省乡镇级代表之家基本实现了全覆盖，一些县区建起了代表服务中心，一些重点村建起了代表联络站，个别代表建起了代表服务室，逐渐形成了比较完备的软硬件联络与服务体系，不仅改变了人大代表履职无阵地的局面，还有效地推动了代表学习培训、参政议政、监督活动、联系服务选民、化解矛盾纠纷等具体工作，架起了代表与选民联系沟通的桥梁和纽带。从目前实际运行情况看，还存在着管理机制不够顺畅、工作开展不够实不够细、作用发挥不够到位等问题，代表联络机构与机制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还有很多方式方法值得探索，还有许多工作需要创新。鉴于此，我对加强代表联络机构建设，挖掘和拓展利用功能，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谈谈个人的想法，以期达到抛砖引玉的效果。

一、成立上下贯通的组织机构，切实把代表联络机构有效管理起来

从目前情况看，多数代表联络机构从属于选任代工委管理，还有一部分由常委会办公室管理，极少数设有代表联络服务中心，因为组织机构不够理顺、不够规范，缺乏明确具体的专人负责，造成代表联络机构工作开展没有顶层规划设计，没有环环推进的实质性工作目标和任务，更没有明确的改进和提高事项，处于一种放任自流的状态，从而造成一些代表联络机构建设的硬件规格挺高，但实际运用很少的摆设。为彻底改变这种局面，第一，成立上下贯通的组织机构。省市县三级人大常委会设立代表联络服务中心，成立领导组织，配备专职工作人员，专属办公。乡镇（街道）人大主席团（工委）建立代表之家领导小组，明确专职工作人员。确保上下衔接顺畅，工作有人谋划，有人实施。第二，科学合理地确定职责范围。作为一项新生事物，准确定位，明晰其职责非常关键。如果包罗万象，必然因难负其重而无所成就，如果舍去优势避重就轻，必然会造成资源浪费。要在充分把握其特征的基础上，本着有利于工作开展的原则，有所为而有所不为地科学合理地确定职责，同时要确保省市县乡四级人大相一致。第三，制定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根据当前形势，根据职责，深入调查研究，制定近五年工作规划，核心任务如何依托代表联络机构推进人大工作，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并根据实际工作的开展需要，与时俱进地改善和提高硬件条件，不断完善和修正运行机制，要将代表联系机制与代表联络机构的机制建设结合起来，有实实在在的举措和效果，避免形成只

列人名的空架子。每年度围绕常委会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制定年度工作计划，选好结合点，把握关键点，突出重要点，把计划往实里做往细里做，确保工作有抓手，避免出现“假、大、空”的形式主义。第四，严格监督与考评。在确保工作规划与计划具体化富有操作性的基础上，对工作开展进行常规监督和综合考评，发挥监督和考评“指挥棒”作用，促进代表联络机构健康发展。避免与代表联络机构无关的泛泛化内容考核。

二、挖掘资源共享优势，依托代表联络机构实现代表教育培训普遍化

代表履职情况如何，与代表的态度、能力、素质密切相关。尤其是对于一些专业性非常强的监督事项，人大代表有很多方面人才是欠缺的，越是基层表现越突出。因此，对于代表的教育培训就显得尤为的重要。采取什么样的教育培训，才能满足不同层面不同专业知识普遍需求呢？充分发挥好代表联络机构的作用，为实现这一目标提供了极大的可能。第一，整合资源，实现资源共享。我县在筹建代表之家时，就充分考虑到了这一点，为每处配备了电脑、电视、投影仪，并实现全县联网。如果我们全省全市代表联络机构实现全部联网，省人大举办一次培训，就能够实现对全省代表的全覆盖，市人大举办一次培训，就能够实现对全市代表的全覆盖。不仅节省了费用，还提高了培训的效率和效果。第二，找准需求点，科学制定培训计划。要采取深入调研，广泛发放问卷调查，深入谈话谈心等多种形式，摸清代表亟需的政策理论、法律法规、专业知识需求，按需求制定出培训计划，分期分批分重点地进行培训。第三，靶向选题，聘请名师授课。每一批次的培训应该紧扣该批次人员所学需求，精准地确定课题，聘请名师授课，以保证学习的质量。实践证明课题的选择与名师的选择，是培训质量的关键。今年，省人大组织的新闻宣传培训南京班充分说明这一点，课程选的好，确保了知识所需，授课老师选的好，听起来吸引人，入心入脑，学员普遍反映受益良多，获益匪浅。相反，如果课没选好，授课人没选好，照本宣科，听不进去，也就失去了培训的目的和意义，而且浪费了资源，浪费了大家的时间和精力，这样的培训不如不举办。第四，搭建舞台，加强上层联络机构建设。为切实做好上级人大对本级代表的联络，以及对下级人大及代表的联系，省市县人大除建立必要的工作机构的基础上，应该建立图书室，最好是能够上下资源共享的电子图书室，避免层层建纸质图书室的浪费现象发生。应该建立多功能演播室，既可以依托常委会议室，也可以依托主任会议室，甚至单行建立，以满足教育培训时所需。演播室不仅能够满足专家教授授课，还能够播放教育培训影视片，甚至还可以满足文艺演出、电视问政、专题询问等活动的开展。

三、形成长效良性互动机制，切实把代表联络机构建成服务人民的桥头堡、大本营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于人民，为民代言，为民服务是代表自产生之日起就与之俱来的天职。代表联络机构产生的初衷和最本质的作用，也正是为代表联系选民，服务选民提供条件和保障的。第一，要把联络机构建成汇集民意的采集地。代表除了采取进

村入户走访座谈，深入田间地头听取民声民意外，为了提高征集意见的普遍性，保证覆盖面，可以利用代表联络机构，有重点地组织一定范围选民集中采集民意。为确保采集民意的真实性，应该建立必要的制度来加以保证，如围绕相关主题，确定合理人选；提前通知，留足时间，让选民做足准备；站在选民角度，让其顾虑人员回避，建立保密制度和泄密追责制度，确保选民能够放心说出实话；认真记录，及时反馈处理意见及工作安排，让选民感受到意见被重视等等。第二，要把联络机构建成随时听取民意的接收站。如何真正体现出群众利益无小事，那就需要把群众的意愿重视起来，落到实处，让群众随时感受到我们的人大代表随时就在他身边，是真正的人民公仆。基于此，代表联络机构应该保证每天都有值守，都能够随时有人听取群众意见反映。不能把代表联络机构变成门常锁，人难见的摆设。所以代表联络机构的值班制度、接待制度必须健全，且能够保证落实。第三，要把联络机构建成为民办事的服务站。尽管人大及代表不是直接处理具体事务的，但是人大及代表的监督职责，以及努力，确实能够推进和保障事务得到有效的解决。事实上，绝大多数选民对人大代表是有信赖心理的，特别在基层，很多代表都与选民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且代表与选民也有很多利益交织点，能够站在选民的角度思考问题。代表联络机构，应该发挥好联络站集体决策与工作室个人推动的各自优势，真把群众的事当事办，代表在群众心目中的地位才能越来越高。第四，要把代表联络机构建成矛盾化解的缓冲带。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以及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望值不断提高，矛盾纠纷不断增加。在化解和处理矛盾纠纷上，我们人大代表一方面应该耐心倾听，让群众的情绪得到发泄。另一方面需要认真分析矛盾的核心点，在理清矛盾的关键点之后，移交给相关部门，进行跟踪监督，持续督办，问题的解决是最关键的。如果矛盾解决确实存在客观困难，代表应该耐心向群众做好解释工作，诚心诚意的解释，不仅能够安抚群众的心理，也能够使矛盾得到缓解甚至化解，总之，不能有搪塞心理和推脱倾向。第五，要把代表联络机构建成调查研究的晴雨表。调查研究的目的是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探索工作新方法，研究工作新机制，因此要本着“少做花样文章，多做为民实事”的原则，深入到群众中去，奔着问题中去，这样就要把代表联络机构这个联系民心的桥梁和纽带充分运用好，使之真正成为听取民声，采集民意，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晴雨表、风向标。

四、展示风采晾晒成绩，通过代表联络机构随时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人大代表由人民选举产生，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我们做了什么，群众满不满意，可以通过代表联络机构得到体现。第一，随时公示工作，让选民知道代表在做什么。代表联络机构内设可以随时更换的工作动态公示栏，把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已经开展了的工作，即将开展的工作，向选民进行公示。第二，定期晾晒成绩，让代表更加有荣誉感。设置代表风采展示栏，定期展示优秀代表事迹，先进工作经验，创新举措等，与此同时，

充分利用内外宣传媒体，以及人大公众号、微信群等新媒体，加强人大工作宣传，展示人大风采，相互学习，相互借鉴，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第三，开展述职评议，自觉接受选民监督。进一步细化实化和完善述职评议工作，对代表述职报告认真审核把关，防止内容空洞，流于形式，将民意测评票由分档评定，改为根据代表履职内容进行量化打分，在当场评定的基础上，增加单独座谈环节，以确保选民说出真话，客观评价。

密切代表与选民的联系，是增强代表性的重要渠道，代表联络机构功能的挖掘与拓宽，能够进一步提升代表履职的质量和水平，对推动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起到不可忽视的基础性作用，只要我们以务实的作风，为民的情怀，做实做好基础性工作，就能切实提升人大工作质效。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大召开人大代表 建议办理“回头看”工作会议

为进一步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切实推动问题解决，12月12日，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召开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回头看”工作会议，对县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重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再调度。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彦明，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瑞学、徐庆丰，政府副县长刘景田出席会议，提出相关建议的领衔代表和相关承办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了代表建议办理中存在的问题，相关建议主办单位负责人汇报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及问题的解决情况，与会的县人大代表就办好代表建议及进一步做好后续办理工作提出了明确意见。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彦明强调，办理代表建议，实质上是解群众难题、增人民福祉、树党和政府形象的工作。县政府及承办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深刻把握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重大意义**。要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充分认识权利是人民赋予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具有重要政治性法律性，认真研究落实每一条代表建议，以实际行动回应民生关切、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确保建议办理任务圆满完成。**要改进工作作风，完善工作办理举措，高质高效推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要加强沟通协作，始终牢记与代表沟通联系的目的是共商对策、解决问题，绝不能离题万里、走偏变味、敷衍塞责，各单位间要建立沟通机制，主办单位要牵好头，主动协调其他相关单位，协办单位要全力配合，按要求报送协办意见。要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增强对建议办理的敬畏意识，真正重视建议办理，在做好代表建议办理的同时，增强代表履职意识，充分认识代表是一种职务，要认真履行职责。要提高办理质量，真正把建议办理转化为推动工作、解决

问题的实际行动，以实绩回应人民群众期盼。要强化跟踪督办，完善办理机制，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规范化水平。要强化跟踪检查，办理代表建议是一项直接面对人大代表的光荣任务，也是一项直接对人民群众负责的艰苦细致的工作。各承办单位一定要以更加正确的认识，更加负责的精神，更加扎实的作风，把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抓实抓好，各承办单位要对县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各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再次研究部署、抓好落实，切实把代表建议办理好。

（刘扬）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扎实推进 “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

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肩负着重要责任。宽城县人民检察院自开展公益诉讼工作以来，主动融入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以开展专项活动为抓手，深挖案件线索，扎实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2023年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8件，在“燕赵山海·公益检察”护航美丽河北建设专项监督中，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53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案件44件、民事公益诉讼案件9件，提出检察建议44件，已全部采纳回复；通过办案，督促清除违法堆放的各类垃圾64.9吨，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1吨，修复受损林地面积635亩，督促6名当事人共向捕捞水域投放价值5852元的鱼苗，用于修复因电鱼受损的渔业资源环境。

一、健全机制，形成“燕赵山海·公益检察”监督合力

坚持“一把手”牵头抓总。成立专项监督领导小组，检察长担任组长，靠前指挥、一线调度，集全院之力，上下一体、同频共振，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工作。通过领导带头办案，共排查线索17件，立案17件，占立案总数的29%。同时领导小组发挥“指挥官”作用，针对阶段工作中存在的弱项和短板及时进行指导，共召开领导小组调度会10次，案件专题讨论会5次，全面推动专项监督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坚持系统化履行检察职能。专项监督工作开展以来，以体系化为方向主动谋划专项监督工作，以全院“一盘棋”思想统筹推进，主动融入魅力宽城建设，以绿色矿山建设为切入点、以水环境保护为着重点，专注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实现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的良好衔接，通过审查刑事案件，共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8件，高效推进关联案件办理。

坚持借力“外脑”智慧。利用好人民监督员、特邀检察官助理、“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外脑智慧，重点在挖掘案件线索、提供专业咨询等方面协助检察机关履职，已参与

公益诉讼调查并发现案件线索 7 件，立案 4 件，参与公开听证 5 次，提供法律咨询 23 次。充分运用“公益诉讼检察智数平台”“公益诉讼随手拍”等载体，发现线索 9 件，审查后立案 2 件，提出检察建议后已全部采纳整改。

二、聚焦办案，全力提升“燕赵山海·公益检察”监督质效

全面加强水资源、水生态公益保护。集中开展水生态保护重点区域专项监督，开展联合巡查 11 次，水系溯源 5 次，立案涉水生态保护公益诉讼案件 7 件，并协调相关部门增设增殖放流点 1 个，已增殖放流鲢鳙等鱼苗 5 万余尾；深入开展全市河流流域集中攻坚行动，实地踏查滦河流域 15 条支流，河流长度 439.37 公里，涉及乡镇 17 个，针对发现问题立案 3 件，共清理河道垃圾 14.5 吨，督促拆除私设钓鱼台 60 个。探索“专业化法律监督+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的办案模式，在案发地召开公开听证会，检察官与“益心为公”志愿者等一起为潘家口水库沿岸 4 个村 30 余家农家院经营者和部分村民发放普法宣传材料 1300 余份，并从生态资源保护的角度，对电鱼可能造成的危害及需要承担的法律风险做了详细地解读，实现了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全面开展燕山绿色矿山建设。结合全县生态环境领域问题整改提升“回头看”，引用无人机航拍技术，突出排查破坏生态环境、违法占地等问题，强化源头治理，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 34 件，发出检察建议 34 件。坚持“办案+生态修复”同步工作模式，在办理破坏林地资源案件的同时，督促涉案企业、个人积极修复受损生态环境，在原址进行补植复绿，对案发地无法进行原位树种补种，探索异地补植复绿方式修复受损生态环境。2023 年共督促修复受损林地面积 635 亩，其中栽种云杉、刺槐、沙棘 128 万株，播撒草籽、花籽等 482 公斤。

全面加强乡村环境治理。围绕破坏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主动谋划乡村扬尘污染治理、农药包装废弃物治理等专项工作，积极与相关部门对接，通过行政执法与公益检察有效衔接，形成公益保护合力。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专项监督，向农资经营商户讲解《环境保护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持续关注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工作，从源头上防范农药包装废弃物污染环境，督促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 1 吨，保护土壤环境安全。充分借助妇联广泛的基层组织触角作用，结合“执委进万家 巾帼送温暖”活动深入乡村农户，开启公益调查和检察宣传同步工作模式，以“检察蓝”携手“巾帼红”构建“多方参与、共治共享”的公益诉讼保护新模式，通过“调查+调研+宣传”同步工作模式，共开展宣传活动 30 余次、发放宣传册 2500 余册、接受现场咨询 40 余人次，发现案件线索并立案 7 件，助力优化乡村人居环境。

三、强化动员协作，构建“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多方共治模式

建立行政与检察联动机制。为健全市场监管领域执法司法衔接机制，合力优化营商环境，助推区域社会治理创新，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签署了《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

检察院、宽城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公益诉讼检察与行政执法衔接工作办法》，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涉公益保护领域案件，以专项监督促进依法行政。

建立跨区域协作机制。开展“党的生日话职责——凝心铸魂建新功”主题党日活动，联合围场检察院、隆化检察院签署《关于建立跨区域滦河流域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该项工作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厅刊发；与青龙县检察院会签了《关于滦河（青龙河）流域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协作意见》，《意见》建立了跨区域案件管辖和线索移送、办案协作、信息共享、学习交流等机制，形成加强滦河（青龙河）流域跨区域保护司法合力，持续深化协作，协同推进公益保护，合力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办案规范化、正规化。

发挥“检察长+”工作机制作用。全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充分发挥“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作用，坚持定期联络、能动履职，实现溯源治理，有力促进全县水资源、水生态、林地等综合治理，为服务魅力宽城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共联合海委引滦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开展水域生态环境保护巡查7次、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野生动植物管理等专项巡查5次，检察长带头水系溯源、林地绿化溯源6次，共向河长办、林长办通报有关问题线索4件。

四、创新高质化宣传方式，营造浓厚社会氛围

创作专项监督原创作品。利用“两微一端”等媒体平台强化“线上”宣传，创作的沙画视频《大美山河，检察守护》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一周一品优秀检察新媒体作品展播，阅读量超过6万，被省级以上媒体转发6次；创作的《以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视频，被河北省人民检察院转发，并获评2023年“长安杯”第一届全省政法“三优”新媒体作品；在检察日报、河北日报、中国新闻网、冀时客户端等刊发专项监督工作稿件40余篇，浏览量突破30万。

多元化“线下”普法宣传。为海委引滦局讲授《在公益守护中凝聚法治共识》公开课，宣传专项监督工作，凝聚水环境保护协作共识；联合公安、环保等部门，邀请4名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主题宣传活动，并录制《倡导低碳生活，共享美好生活》宣传视频；推进“五进”强化“线下”宣传（即进广场、进街道、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利用广场、乡村、企业，走进宽城40余个银行营业网点持续播放“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公益保护宣传视频，在各网点宣传展台放置“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宣传册1700余册。

动员社会各界参与。举办“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主题检察开放日2次、召开新闻发布会1次，邀请市、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媒体记者等20余人参加，各位代表对检察公益诉讼守护生态环境的做法表示充分肯定，并结合所见所闻所感，对深入开展检察监督工作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专项活动中，在县妇联“领头雁”培训

● 承德人大工作

班、公园、大集、学校等场所公开宣讲 20 余次，在醒目位置张贴海报 350 余张，入乡进村普法 50 余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5000 余份，以高质量宣传助推高质量履职，推动专项监督成为家喻户晓、街头巷尾热议话题。 (张 彬 刘美佳)

承德人大公共信息网网址：<https://cdrd.hehechengde.cn/>
《承德人大工作》投稿 E-mail: cdrdyjs@126.com 电话：(0314) 2050518

送发：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市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市政府市长、副市长，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各部门，市监察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委、人大常委会、政府，市人大代表小组组长。

编辑：肖毅菲 冯 雪

审核：王 静

签发：赵宝军